

江苏宣传工作动态

社科基金成果专刊

第 23 期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2021 年 7 月 28 日

推进江苏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 几点建议

摘要：江苏省扬子江创新型城市研究院曹劲松研究认为，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是我国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当前，江苏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基础不断夯实，产业不断增效，形式不断优化。但也存在缺乏数据开放的融通应用、缺乏跨界的复合型人才和缺乏引领性的头部企业等问题。对此，建议坚持数据驱动，培育内生动力；加快人才引育，激发创新动能；提升实体质量，打造集聚高地；强化制度建设，健全服务保障。

近年来，江苏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呈现出创新融合不断深化、新业态不断涌现的良好态势。然而，对标广东、浙江等地，江苏在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方面还存在着一些亟待破解的问题。江苏省扬子江创新型城市研究院曹劲松主持的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研究”，通过剖析江苏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基本现状和存在问题，提出推进江苏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对策建议。

一、江苏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基本现状

1. 融合基础不断夯实。目前，江苏新建 5G 基站 5.5 万座，累计 7.1 万座，基本实现各市县主要城区、中心镇全覆盖。推动 5G 在工业互联网、车联网、智慧城市等领域试点应用，累计签约项目数 1100 个。同时，江苏加快推进阿里、腾讯、京东等超大型数据中心项目，全省在用数据中心标准机架数达 35 万架。新建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 10 个、累计 13 个，标识注册量达 6.2 亿，接入企业数超 2600 家。

2. 融合产业不断增效。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平稳增长，2020 年其主营业务收入约 2.8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1%，10 家企业入选全国电子信息百强，无锡中环半导体、中电科 55 所、无锡华虹半导体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2020 年业务收入 1.08 万亿元，完成无锡中国软件特色名城自评估。至此，我省参与创建和试点的中国软件名城数量位居全国第一。智数云

网链产业呈蓬勃发展之势，全省人工智能产业规模突破 1000 亿元，并已出台区块链产业发展行动计划、工业大数据发展实施意见、人工智能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等政策。

3. 融合形式不断优化。我省加快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智能网联汽车省级创新中心试点建设，数字领域累计试点省级创新中心 5 家。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工程，新增省级示范智能车间 252 家，累计达到 1307 家；获批国家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累计 24 家，占全国 21%。以数字技术为手段，实施智慧江苏重点工程 50 项、标志性工程 10 项，建成 15 个信息消费体验中心，37 个产品入选国家智慧健康养老推广目录。

二、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所存在的问题

1. 缺乏数据开放的融通应用。数据管理平台建设滞后，由于掌握着海量数据的政府部门之间的行政分割和信息鸿沟，导致难以形成统一数据管理平台，无法实现数据的开放、信息的共享和业务的协同。数据应用场景开发滞后，相关部门数字化管理模式运用不充分，管理效率较低；同时，由于信息不对称，政府对企业新型数字化技术应用场景了解不深，导致部分技术应用滞缓，损失较大。数据跨界融合进程滞后，调查显示，目前江苏大部分传统企业对于工业软件在规范生产过程、提升管理效率、推进产业协同等方面的认知并不到位，导致企业出现投资错位。

2. 缺乏跨界的复合型人才。数字经济不仅涉及相关专业技术的掌握，也涉及开发场景的应用，对复合型人才需求强烈。目前，

江苏缺乏完善的复合型人才培养体系，高层次、复合型数字人才供需缺口大。同时，江苏所辖主要城市对高端人才的吸引力不显著，导致在工资待遇相当的情况下，高端人才更倾向于选择北上广深等城市。此外，基础性人才流失率高，中小传统企业对收入待遇较高的数字化人才吸引力低，并且优秀的数字化人才也更愿意选择更具竞争力的互联网企业。

3. 缺乏引领性的头部企业。当前，江苏数字经济虽然呈现出了“产业全、企业多、业务精”的特点，但多是中小型企业，缺乏像阿里系、海康系、网易系、新华三系、大华系等龙头企业，而这五大企业营业收入占杭州 2020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总量的六成以上。目前，江苏知名企业多集中于 TOB 业务，面向终端消费者的 TOC 企业较少。这导致江苏缺少能够辐射全国、拥有广泛用户基础的大平台，制约了数据要素的汇聚能力和应用能力。此外，共性技术具有很强正外部性特征，有利于企业之间的技术共享，但目前江苏数字经济相关企业的共性技术平台还有待搭建，同类型企业之间也缺乏技术共建与交流的平台。

三、加快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的建议

1. 坚持数据驱动，培育内生动力。一是完善数据管理体系。通过加快打造数据管理平台、设置首席数据官等措施，开展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和工业数据分类分级国家试点，逐步提升实体经济各行业的数据管理能力。二是鼓励数据样本开放。通过大数据开发与应用大赛等，促进更多的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并进一

步丰富数据要素源头供给，构建政企数据对接与合作机制，加快数据安全共享与开发利用平台建设。三是创新数据服务模式。鼓励和引导市场主体参与数据资源平台建设，探索创新行业与企业的数据挖掘、存储共享、交易使用、动态维护等服务模式，推动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数据确权、数据质量评估以及数据资产定价等数据价值化研究。

2. 加快人才引育，激发创新动能。一是实施数字经济人才引进计划，鼓励企业自主引进数字经济高端人才，并联合省内高校做好复合型人才培养工作，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进行跨学科领域的数字经济人才培养。二是跨界联合开设数字经济培训班，集中选送企业数字经济专业人才和中高级管理人才进行学习深造，并通过强化高校人才定向委托培养机制，支持企业与院校合作建立数字经济高校毕业生实践实训基地。三是完善人才引进政策，大力推进人才落户和购租房补贴的优惠政策，给予数字经济专业人才精准支持；对于“卡脖子”型人才，通过“揭榜挂帅”等进一步加大引进力度。

3. 提升实体质量，打造集聚高地。一是推进数字经济产业集群建设。通过鼓励各地加快数字经济特色布局，摸清各地头部企业和“隐形冠军”两群底数，加大对数字经济重点项目招引工作的支持力度，推进以“一业一策”和“一企一策”为导向的数字经济专业园区和特色小镇建设。二是推动政产学研联合联动。聚焦物联网、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头部

企业联合高校研发机构、行业上下游组建创新联合体，联动开展关键核心技术的攻研。三是搭建共性技术研发平台。通过共建以工业互联网为依托的“产业大脑”开放平台，实现“服务商-生产企业-供应商”无缝联动。

4. 强化制度建设，健全服务保障。一是建立融合标准规范。组织开展数字经济领域技术攻关，引导重点企业参与行业标准研制，重点推动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车联网等细分领域国际和国家标准的对接与契合。二是健全统计监测体系。按照国家数字经济统计分类标准，建立健全数字经济的统计分类目录和运行监测体系等，厘定数字经济产业的边界范畴，加强产业指导目录的编制研究。三是建立数据安全屏障。提升全省数据安全防护能力，加快全域性的数据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如在金融网络安全领域，严格落实金融机构的网络安全主体责任，加强核心岗位人员和产品服务的安全管理，确保数据安全和供应链安全，进而推进数据治理体系的现代化建设。

（作者曹劲松，系江苏省扬子江创新型城市研究院研究员）

本期送：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同志
中宣部、全国社科工作办公室、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社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有关厅局及高校、各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各市委常委宣传部长、省直宣传文化系统各单位负责同志
本部各部领导、各处室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政策法规研究室编 共印 260 份 苏简字 1003 号